

抚顺市商务局

关于进一步做好县域商业建设行动 有关工作的通知

各县、区人民政府：

为加快推进县域商业体系建设，促进农村消费和农民增收，助力全民推进乡村振兴。根据《省商务厅 省财政厅 省乡村振兴局关于开展 2022 年县域商业建设行动工作的通知》（辽商批发函〔2022〕171 号）、《关于持续做好县域商业建设行动有关工作的通知》（抚商务发〔2023〕103 号）相关文件要求，现就有关工作通知如下。

一、做好项目管理工作

（一）明确支持方向和内容。继续支持补齐县域商业基础设施短板、完善县乡村三级物流配送体系、改善优化县域消费渠道、增强农村产品上行动能、提高县域生活服务供给质量等方面项目建设。同时，根据《商务部办公厅 财政部办公厅关于完善再生资源回收体系支持家电等耐用消费品以旧换新的通知》（商办流通函〔2024〕322 号）及《辽宁省推动县域商业建设行动完善再生资源回收体系工作方案》，

增加完善再生资源回收体系方向，具体支持内容如下：

1. 完善县域再生资源回收体系中转设施，支持改造建设县域废旧家电家具回收、中转、集散站点，有效提升县域再生资源集聚和中转能力。
2. 支持乡镇商贸中心等商业网点提供废旧家电回收、二手家电经销、维修等生活服务，改造设废旧家电暂存、周转相关设施，增加服务功能。
3. 支持废旧家电回收企业配备再生资源回收车辆，推广“以车代库”等灵活流动回收模式，统一服务规范，延伸回收网络，实现废旧家电即收即走。

（二）夯实储备项目。原则上将 2024 年末报备的储备项目纳入商务部县域商业建设行动储备项目库。项目实施期限 2025 年开工建设并在 2025 年年底前竣工验收、投入运营的项目。

各县区应按照《县域商业建设行动项目管理制度》，制定完善项目管理办理，指导企业对拟入库项目进行可行性研究，履行项目入库、变更、退库程序，确保变更理由充分、决策过程科学，各县区有关项目入库、变更、退库申请于每月初 3 个工作日内报市备案（附件）。

（三）加快项目实施。完善项目管理机制，规范组织评审，对已完工项目，建成一个，验收一个，为加快资金拨付进度打好基础。要建立验收小组，引入第三方机构，重点审

查造价、支出合理性，财务信息真实准确性等内容，对完工业项目逐一实地验收，确保账实对应，形成验收报告并将相关材料于 11 月 20 日前报市备案，相关材料各县区应存档备查。

（四）做好日常监管。各县区要对照《商务部办公厅关于开展县域商业建设行动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商办流通函〔2023〕109号）强化全过程监管，引入纪检、审计、第三方机构等共同参与和监督项目组织实施、实地检查、资金拨付、后续维护运管、绩效评价、年度任务评估等工作。具体绩效评价要求根据当年省商务厅标准进行。各县区应于 2025 年 11 月 30 日前完成绩效评价和年度任务评估，并将 2025 年绩效评价报告、年度任务评估情况报市，并形成监管台帐备查。市将适时对各地县域商业建设行动实施情况进行核验，并开展绩效评价和年度任务评估复核。

二、规范资金管理

严格按照国家和省专项资金管理有关规定，推动县域商业建设行动。专项资金按照预算及国库集中支付等有关规定管理，专款专用，不得随意改变用途和扩大使用范围，不得虚列支出，不得用于平衡本级预算，不得用于相关政策规定以外的省以下财政补助单位人员经费和提取工作经费。对已获得专项资金或其他财政资金支持的项目不再重复支持。根据项目进展情况，市商务局将于 2025 年年底前会同市财政局对预下达的服务业发展资金进行清算调整分配。

三、其他工作要求

(一) 加强组织领导。各县区要切实加强组织领导和工作谋划，完善工作协调机制，定期召开会议，细化工作措施，推动解决遇到的问题。有条件的地区，可在金融、土地等方面加强政策扶持，破除制约县域商业发展的障碍和瓶颈。

(二) 强化目标导向。要围绕本地区《县域商业建设行动方案》明确的目标任务，如期保质保量完成约束性指标，县区主管部门要及时跟进工作进展情况，对储备项目强化日常跟踪、帮扶和督促力度，推动项目建设如期完成。各县区要加强统筹调度，加快预算执行，及时兑现支持政策。项目建设、验收、资金拨付和绩效评价、年度任务评估等工作的完成情况将作为乡村振兴实绩考核的重要依据。

(三) 做好宣传总结推广。要采取多种形式开展政策解读，加强工作培训，扩大县域商业建设行动的知名度和参与度。鼓励各县区组织有条件的县开展试点、示范工作，总结形成一批可复制、可推广的典型经验和案例，推动工作成效由点到面扩展。

(四) 完善信息公开。在官方网站设置专栏，及时、全面在网站上公开项目的入库、变更、退库和资金拨付等各类情况。要按照要求充分利用县域商业资金管理系统，及时、准确报送项目建设及资金拨付月度进展、县域商业季度概况等情况，有关数据和信息报送的及时性、完整性将作为绩效

评价，年度任务评估和乡村振兴实绩考核的支撑，各县区应与项目承办企业签订协议，确保功能持续发挥；要督促承办企业及时报送项目运营情况等各类信息和数据，并依法保护信息安全。

附件：2025年储备项目清单



2025年储备项目清单